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: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
承辦人:鄭妃玲

電話:06-2991111#8964

電子信箱: psnc26@mail. tainan.gov. tw

受文者:臺南市南區省躬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3月22日 發文字號:府客文字第1110406457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

主旨:函轉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製作客語歌曲「共款个月 光」MV,開放各機關與學校單位下載及公開播放,請廣為 宣傳應用,詳如說明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該會111年3月22日中市客文字第111000161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傳揚客家音樂,該會製作客語歌曲「共款个月光」MV(華語:同樣的月亮),由音樂人趙倩筠女士作詞、作曲;黃培育先生編曲,透過音樂傳遞對家鄉及親人濃厚情感並撫慰人心。
- 三、旨揭音樂MV版權為臺中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所有,為維 護作品完整性及創意,影片內容請完整播出,勿剪輯、改 作與重製,並請使用於公益、非營利用途。
- 四、檢附旨揭短片雲端連結(https://reurl.cc/MbxpZm),請依 需求至雲端連結下載使用,另置於YouTube網址 (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HCoNiaXC9Gk)供觀 看。於公開播放前,敬請以電子郵件





(yehowen0503@taichung.gov.tw)知會該會承辦人,明列播 放平臺及相關用途,以利彙整使用情形。

正本: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除外)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、臺南市立各高級中學、臺南市各私立高中職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

各私立國民中學

副本:臺南市政府客家事務委員會電2022/03/23、215:18:12



